

郁南县人民政府

郁南县人民政府征收土地公告

郁府征告字〔2025〕第 21 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云浮港都城港区建城通用码头一期工程建设用地批复》（粤府土审（授）〔2025〕219 号）已经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土地目的：由政府组织实施的交通基础设施需要用地。

二、征收土地位置范围：郁南县建城镇罗旁村凭湾、黄泥岭一、黄泥岭二、黄泥岭四、龙湾、罗旁经济合作社, 埆口村埆口一、埆口二、埆口三、埆口四经济合作社（见附图）。

三、征收土地情况：郁南县建城镇罗旁村凭湾、黄泥岭一、黄泥岭二、黄泥岭四、龙湾、罗旁经济合作社, 埆口村埆口一、埆口二、埆口三、埆口四经济合作社属下的集体土地 6.0736 公顷。

四、公告期限：2025 年 11 月 24 日-2025 年 12 月 5 日。

五、行政复议渠道：被征收土地所有权人及相关权利人可以自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60 日内就关于《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云浮港都城港区建城通用码头一期工程建设用地批复》（粤府土审（授）〔2025〕219 号）向郁南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

专此公告。

- 附件：1. 云浮港都城港区建城通用码头一期工程征收土地公告附图
2.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云浮港都城港区建城通用码头一期工程建设用地的批复
3. 云浮港都城港区建城通用码头一期工程项目用地征地补偿安置方案
4. 关于云浮港都城港区建城通用码头一期工程征地项目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方案

